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 
承辦人：潘雨虹  
電話：8462860#572  
電子信箱：iris9689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1005580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 (376550000A\_1110055805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」1份，請各校踴躍推薦具指標性之「團體」或「個人」參加遴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3月16日臺教綜(二)字第1112100169B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為表彰致力推動海洋教育之「團體」、「個人」、「地方政府」及「課程教學團隊」，特訂定「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，以肯定對海洋教育有卓越貢獻者，並鼓勵民間資源挹注海洋教育業務。
- 三、本計畫之「團體獎」及「個人獎」係由政府機關（構）及學校推薦。由本府於彙整轄屬學校及府方之推薦名單後，以遴薦各獎項各2名送教育部委辦單位評選，請各校踴躍推薦具指標性之「團體」或「個人」參加。
- 四、請依本計畫規定（如附件），檢送推薦表及電子檔案光

111/03/22



碟，併附相關證明文件及佐證書面資料，於111年6月10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免備文以掛號方式寄達本府承辦人潘小姐收（970花蓮縣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1號），不符推薦資格、程序、逾期（郵戳為憑）或資料不齊全者，不予受理。

五、本獎相關資訊及2019年-2021年獲獎名錄等，置於臺灣海洋教育中心網站「海洋教育推手獎」專區，請逕上網瀏覽參閱（網址：<https://tmec.ntou.edu.tw/p/412-1016-6276.php?Lang=zh-tw>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縣戶外與海洋教育資源中心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